



藝術及設計學院

設計學士學位課程

學科單元大綱

學年	2023 / 2024	學期	2
學科單元編號	DSGD4102-421,422,423,424,425,426,427,428,429,42A		
學科單元名稱	畢業創作 II		
先修要求	沒有		
授課語言	中文		
學分	3	面授學時	135
教師姓名	黃燕雅 鍾兆榮 阮鳳蓮 何淑滢 楊琦暉 顏南源 李澄暉 孫明遠 王芷君 張志威	電郵	inwong@mpu.edu.mo davidcsw@mpu.edu.mo flyuen@mpu.edu.mo elaineho@mpu.edu.mo frankieyeung@mpu.edu.mo alangan@mpu.edu.mo patricklei@mpu.edu.mo sunmingyuan@mpu.edu.mo joannewong@mpu.edu.mo hugoccw@mpu.edu.mo
辦公室	氹仔校區珍禧樓二樓 P204 室 氹仔校區珍禧樓二樓 P208 室 氹仔校區珍禧樓二樓 P231 室 氹仔校區珍禧樓二樓 P224 室 氹仔校區珍禧樓二樓 P210 室 氹仔校區珍禧樓二樓 P227 室 氹仔校區珍禧樓二樓 P212 室 氹仔校區珍禧樓二樓 P213 室 氹仔校區珍禧樓二樓 P225 室 氹仔校區珍禧樓二樓 P229 室	辦公室電話	88936-925 88936-907 88936-921 88936-915 88936-909 88936-918 88936-910 88936-911 88936-916 88936-920



學科單元概述

畢業創作將以 I、II 兩個單元分別在四年級第一及第二學期進行。本學科單元延續「畢業創作 I」的前期創作，深化及執行設計作品製作。透過設計進度階段，以前期設計的分析驗證為基礎，落實進行設計創意的實踐與應用；並於最終評核階段，把創作主題以特定設計形式進行實踐性的執行和製作，以彙報方式展示最終設計成果，藉此深化專業設計與實踐應用的整合人才。

學科單元預期學習成效

完成本學科單元，學生將能達到以下預期學習成效：

M1.	掌握策劃、實施設計方案，完成設計課題的能力
M2.	具備從構思設計方案到製作和完成設計創作的的能力
M3.	掌握設計形式美的表現能力、具備獨特設計語言風格的能力
M4.	綜合運用多種方法、形式、技巧表達創作概念，創作有獨創性、完整性、邏輯性和規範性的設計作品

有關預期學習成效促使學生取得以下課程預期學習成效：

課程預期學習成效	M1	M2	M3	M4
P1. 設計倫理與人文美學涵養	✓	✓	✓	✓
P2. 溝通與國際視野	✓	✓	✓	✓
P3. 設計思維與應用能力	✓	✓	✓	✓
P4. 資訊應用與計劃能力	✓	✓	✓	✓
P5. 實踐與設計整合能力	✓	✓	✓	✓
P6. 研究與探索基本能力	✓	✓	✓	✓



教與學日程、內容及學習量

週	涵蓋內容	面授學時
1	1.設計方案、概念的檢討、分析與整合 (1 理論課課時+10 自學實踐課時) 1.1.檢討設計概念、詳細方案，分析具體的流程，進一步整合設計概念與方向 1.2.討論和研究設計概念的方向發展、分析與整合	11
2	2.設計概念、方案與形式 (1 理論課課時+10 自學實踐課時) 2.1.探討設計的形式美、探尋符合設計概念的形式美的表達方法 2.2.討論設計概念、方案與形式是否完整與統一	11
3	3.設計語言、設計風格與創新 (1 理論課課時+10 自學實踐課時) 3.1.探討合理、精確的設計語言 3.2.探討具有創新性的設計風格	11
4	4.設計語言、風格與技術、物料 (1 理論課課時+10 自學實踐課時) 4.1.針對創作概念、設計語言、研究與其向配合的加工、施工技術與物料 4.2.針對設計語言、風格與技術、物料進行精確的有計劃的有目的性的調查和分析	11
5	5. 設計方案與展示、視覺策劃 (1 理論課課時+10 自學實踐課時) 5.1.針對設計方案，研究和討論與之相匹配的展示形式與視覺表現策劃方案 5.2.繪製詳細的展示形式與視覺表現策劃方案圖紙 5.3.探索表現的深刻性	11
6	6. 設計方案的實施與製作 (2 理論課課時+10 自學實踐課時) 6.1 掌握設計方案的實施與設計的製作方法 6.2 科學有效合理地安排和管理製作流程和時間	12
7	7. 宣傳、文案與構想與實施 (1 理論課課時+10 自學實踐課時) 7.1 掌握符合設計創作表現、風格的恰當的宣傳方案 7.2 構想完整的統一的宣傳計畫 7.3 撰寫文案，須具有明確的主題性、邏輯性，文字須流暢	11



週	涵蓋內容	面授學時
8	8. 方案呈現與演述 (2 理論課課時+12 自學實踐課時) 8.1 掌握設計方案的呈現與演述策略 8.2 合理規劃和表現設計方案的呈現與演述方法 8.3 規劃和設計具備邏輯、完整、規範與深刻程度的展陳方案和草圖	14
9	9. 作業輔導、彙報及討論 (1 理論課課時+20 自學實踐課時)	21
10	10. 畢業創作製作實踐及驗證 (1 理論課課時+21 自學實踐課時)	22

教與學活動

修讀本學科單元，學生將透過以下教與學活動取得預期學習成效：

教與學活動	M1	M2	M3	M4
T1. 課堂教學	✓	✓	✓	✓
T2. 分組討論、作業指導	✓	✓	✓	✓
T3. 實地考察、文獻蒐集	✓	✓		✓
T4. 操作演練、針對性輔導	✓	✓	✓	✓
T5. 個案分析、作業練習	✓	✓	✓	✓
T6. 功課彙報	✓	✓	✓	✓

考勤要求

考勤要求按澳門理工大學《學士學位課程教務規章》規定執行，未能達至要求者，本學科單元成績將被評為不合格（“F”）。

考評標準

修讀本學科單元，學生需完成以下考評活動：



考評活動	佔比 (%)	所評核之 預期學習成效
A1. 畢業設計製作實踐 設計進度階段 Stage3 (彙報及展現畢業設計的進度) 學生須在規定的日期 (4 年級第 2 學期第 7 周) 繳交報告給指導老師以及評審老師，按照課程的規定進行彙報，接受評核。 -設計過程及理據 -設計表現手法與技術、設計方案 -展示計畫與文案項目後期計劃	40%	M1、M2、 M3、M4
A2. 畢業設計成果呈現 最終評核階段 Stage4 (彙報及展現畢業設計的成果) 學生須在規定的日期 (4 年級第 2 學期第 xx 周。具體時間由課程決定) 繳交報告給指導老師以及院外評審，按照課程的規定進行彙報，接受評核。 -畢業設計製作 -提案與主題陳述 -設計作品成果展示	40%	
A3. 參與度： 出席率、積極性與參與度	20%	

		指導老師	評審老師	院外評審	佔全學期%
第二學期	畢業設計製作實踐/第三階段/設計進度階段	70%	30%	-	50%
	畢業設計成果呈現/第四階段/最終評核階段	100%	-	-	30%
		-	-	100%	20%

有關考評標準按大學的學生考評與評分準則指引進行 (詳見 www.mpu.edu.mo/teaching_learning/zh/assessment_strategy.php)。學生成績合格表示其達到本學科單元的預期學習成效，因而取得相應學分。

評分準則

採用 100 分制評分：100 分為滿分、50 分為合格。本學科單元不設補考。



參考文獻

1. 內田和成 (2020) 。《創意思考的日常練習》(周紫苑譯) 。經濟新潮社。
2. 布魯斯·漢寧頓、貝拉·馬丁 (2012) 。《設計的方法》。原點出版。
3. 克理斯·巴克 (2016) 。《文化研究-理論與實踐》(羅世宏等譯) 。五南圖書出版。
4. 原雪梅 (2018) 。《設計師+：無限可能的未來，設計師如何接盤互聯網+》。崧燁文化。
5. 鄧嶸·時迪 (2022) 。《整合創新設計方法與實踐》。中國輕工業出版社。
6. 漢寶德 (2015) 。《文化與文創》。聯經出版。
7. Brown, T. (2021) 。《設計思考改造世界》(吳莉君譯) 。聯經出版。
8. Brown, T. (2011) 。《IDEO-設計改變一切》(侯婷譯) 。萬卷出版。
9. Edward de Bono (2021) 。《誰說輪胎不能是方形？》(許瑞宋譯) 。時報出版。
10. Jenn / Visocky O'Grady, K. (2017). *A Designer's Research Manual. 2nd edition*, Quarto Publishing.
11. Kelley, T. / Kelley, D. (2013). *Creative Confidence*.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.
12. Larry, L. (2019) 。《設計思考全攻略》(周宜芳) 。天下雜誌。
13. Rose, G. (2016) 。*Visual Methodologies*. SAGE Publications.

學生反饋

學期結束時，學生將被邀請以問卷方式對學科單元及有關教學安排作出反饋。你的寶貴意見有助教師優化學科單元的內容及教授方式。教師及課程主任將對所有反饋予以考量，並在年度課程檢討時正式回應採取之行動方案。

學術誠信

澳門理工大學要求學生從事研究及學術活動時必須恪守學術誠信。違反學術誠信的形式包括但不限於抄襲、串通舞弊、捏造或篡改、作業重覆使用及考試作弊，均被視作嚴重的學術違規行為，或會引致紀律處分。學生應閱讀學生手冊所載之相關規章及指引，有關學生手冊已於入學時派發，電子檔載於 www.mpu.edu.mo/student_handbook/。